

股票代码： 002724

股票简称： 海洋王

公告编号： 2023-057

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6月28日在深圳市光明新区高新路1601号海洋王科技楼6楼会议室召开。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6月26日通过电话、电子邮件、书面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分别是卢志丹、曾春莲、李英伟。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由卢志丹女士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审议，本次监事会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同意：3票，占出席会议监事所持表决权的100%；

弃权：0票；

反对：0票。

同意选举卢志丹女士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时为止。卢志丹女士简历详见附件。

备查文件：

- 《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-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

特此公告。

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6月29日

附件：卢志丹女士简历

卢志丹，女，1971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大专学历。曾在深圳市现代电子有限公司、深圳市数据通网络有限公司任职；2007年6月27日起在深圳市海洋王照明工程有限公司工作，历任销售管理部助理、销售管理部经理、市场部高级助理；现任公司监事、市场部副总监、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明之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、副董事长。

卢志丹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 34,02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0%，与持有公司 5%以上的股东、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。

经在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，卢志丹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